

附件 1:

轨道交通控制保护专项安全评估 第三方评估机构库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上海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2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
3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
4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6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7	中铁隧道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8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件 2:

关于建立轨道交通控制保护专项安全评估 第三方评估机构库的情况说明

为加强我市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管理，起草了《南通市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管理办法（草案）》，目前管理办法草案已进行了两轮意见征集，经与市法制办初步沟通，形成了《南通市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管理办法（送审稿）》提交建设局法规处。

根据《南通市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管理办法（送审稿）》，在项目行政许可阶段，相关行政审批（主管）部门办理行政许可之前应书面征求轨道公司意见，对轨道交通的影响程度较大的作业项目，由项目建设单位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并经轨道公司认可的第三方咨询单位对项目作业方案进行专项安全评估。为确保建设项目轨道交通控制保护专项安全评估的专业性和公正性，同时便于轨道公司对控制保护区内的建设活动进行管理，需尽快建立轨道交通控制保护专项安全评估第三方评估机构库，在需要进行专项安全评估时由建设单位选取一家单位开展评估工作。经公司办公会决议，在南通轨道交通参建勘察设计单位中选取 8 个业绩较好的单位组成第三方评估机构库（根据工程建设进展定期更新），保障建设项目轨道交通控制保护专项安全评估的专业性和公正性。